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貝珍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dnt0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001108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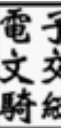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及說明六 (376735100E_110011084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110848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(LEPDC)及高雄市國中生
命教育中心學校(高雄市立楠梓國民中學)辦理「110年
度生命教育教與學交流論壇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10年11月26日羅中輔字第
1100008943號函(隨函檢附)辦理。
- 二、為培力縣市各級中小學生命教育中心學校與社群團隊，生
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暨高雄市國民中學生命教育中心學校
辦理旨揭論壇，本局同意貴校參與教師公(差)假參與。
- 三、本案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
分。
 - (二)地點：高雄國際會議中心407會議室(高雄市鹽埕區中
正 四路274號)。
 - (三)全教網課程代碼：3295218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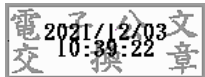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本場次交流論壇所需之費用將由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及
高雄市國民中學生命教育中心學校相關計畫經費協助支
應。如有疑義請洽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林家揚先生，電
話：(03)9576903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